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珮伶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5
傳真：02-27209164
電子信箱：ah779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869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故宮博物院111年「年報」電子檔案連結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2年9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
11201336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年報電子檔請逕至故宮博物院官方網站下載參閱：

[https://www.npm.gov.tw/Articles.aspx?](https://www.npm.gov.tw/Articles.aspx?sno=02000050&l=1)
[sno=02000050&l=1](https://www.npm.gov.tw/Articles.aspx?sno=02000050&l=1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（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除外）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10/11 14:47:56
交換章

